附件4

城口县城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流动人口随迁子女入学验审材料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类别 | 证件材料 | 要 求 | 备注 |
| A类 | 购房有房产证 | 房产证、户口本。 | 1.房产证与户口本相吻合，且在2020年8月31日前入住满一年。2.水、电、气等发票姓名与户主姓名一致，提供截止2020年8月31日前至少满一年的有效票据至少2样。 |  |
| 购房有正规购房合同 | 购房合同、户口本、房管局备案登记表。 | 1.购房合同、住房管理部门备案登记表与户口本相吻合，且在2020年8月31日前入住满一年。2.水、电、气等发票姓名与户主姓名一致，提供截止2020年8月31日前至少满一年的有效票据至少2样。 |  |
| 购房无正规合同 | 居住证，购房合同，户口本，水、电、气发票。 | 1.居住证，购房合同与户口本相吻合，且在2020年8月31日前入住满一年。2.水、电、气等发票姓名与户主姓名一致，提供截止2020年8月31日前至少满一年的有效票据至少2样。 |
| B类 | 开办公司、企业 | 居住证、公司执照、企业法人证、户口本。 | 1.提供由公安机关出具的有效证明，截止2020年8月31日满至少一年。2.执照办理时间截止2020年8月31日满一年且实际经营的。 |  |
| 个体经商 | 居住证、营业执照、户口本。 | 1.提供由公安机关出具的有效证明，截止2020年8月31日满至少一年。2.执照办理时间截止2020年8月31日满一年且实际经营的。 |  |
| C类  | 进城务工 | 居住证、工作证明、户口本、工资领取花名册或有效工资证明 | 1.提供由公安机关出具的有效证明，工作证明，截止2020年8月31日满至少一年。2. 工资领取花名册或有效的工资领取证明，截止2020年8月31日满至少一年。 |  |

备注：居住证指县公安局或派出所出具的法定证明，居住证办理时间为2020年8月31日前至少满一年。